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rue Partner
Capital Holding

TRUE PARTNER CAPITAL HOLDING LIMITED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57)

有關本公司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之 所得款項用途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i)True Partner Capital Holding Limited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容有關本公司普通股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六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上市」)；及(ii)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二零二三年年報」)。除非文意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及二零二三年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旨在就二零二三年年報提供補充資料及就招股章程提及之所得款項用途提供更新。本公司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承銷費用及其他相關開支後)約為104,000,000港元。

尚未動用之所得款項及動用餘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之經修訂時間表

項目／貨幣	上市所得 款項實際 淨額 千港元	直至	於	動用餘下未動用所得款 項淨額之預期時間表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已動用 金額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之結餘 千港元	
擴展業務：				
香港	26,403	4,790	21,613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前
荷蘭阿姆斯特丹	20,610	12,929	7,681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前
英國倫敦	10,711	5,069	5,642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前
美國芝加哥	8,216	953	7,263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前
透過從荷蘭金融市場管理局 (「荷蘭金融市場管理局」) 獲得 投資公司牌照擴展業務	5,403	1,738	3,665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前
提升資訊科技系統	22,302	11,447	10,855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前
銷售及營銷	2,745	2,745	-	
投資由本集團管理的 基金	7,610	-	7,610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前
總計	<u>104,000</u>	<u>39,671</u>	<u>64,329</u>	

附註：動用餘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之預期時間表現已由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延長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39,671,000港元，低於計劃動用所得款項104,000,000港元。

自二零二一年起，我們為擴展在香港、阿姆斯特丹、倫敦及芝加哥的團隊，已新聘15名負責合規、風險管理、會計、交易及資訊科技的人員。其後，本集團採取積極步伐擴展團隊，如同招股章程中計劃所述，與多於40名將分派至投資者關係、投資組合管理、合規、資訊科技及市場研究的求職者分別進行面試。然而，求職者的資歷一般而言未能達至我們的要求，並經考慮現時市場狀況對本集團業務營運造成的不利影響，招聘過程有所延後。鑑於本集團所遭遇的市場狀況屬週期性，擴展計劃雖仍具相關性，但我們已決定將動用餘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由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延長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在透過從荷蘭金融市場管理局取得投資公司牌照以擴展業務方面，申請進展按招股章程所披露的原訂計劃如期進行。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六日遞交荷蘭金融市場管理局牌照申請，並已動用計劃所得款項以聘用專業服務支援申請過程。牌照申請及審查費用已於遞交荷蘭金融市場管理局牌照申請後收取。荷蘭金融市場管理局牌照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獲發。有關荷蘭金融市場管理局牌照之所得款項餘額將用作維持荷蘭金融市場管理局牌照，預期時間表已由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修訂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在提升資訊科技系統及銷售及營銷方面，有關工作已按計劃進行。請參閱二零二三年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中「**業務發展活動**」及「**技術發展**」分節以得知本集團所取得的進展及成果。經考慮COVID-19的影響以及本集團營運性質中的週期性市場狀況，實際動用金額乃低於招股章程中的計劃金額。動用指定用作提升資訊科技系統的餘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已由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延長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在銷售及營銷活動方面，計劃動用的所得款項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數動用。誠如二零二三年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業務發展活動**」一節所述，於二零二三年全年，本集團全球辦事處均繼續致力於吸引潛在投資者。

在投資由本集團管理的基金方面，投資計劃仍在進行，並計劃在較有利的市場氣氛出現時推出。經考慮市場狀況屬週期性，動用用作投資由本集團管理的基金的餘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已由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修訂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招股章程所載列的業務目標、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計劃用途乃根據本集團編製招股章程時所作的最佳估計及對未來市場狀況的假設而作出，而所得款項乃根據本集團業務及行業的實際發展而應用，並將會因應市場狀況現時及未來發展而有所變動。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發展方向維持不變。董事會將繼續密切監察情況，並評估對未動用所得款項的動用時間表之影響。倘未動用所得款項的計劃用途出現任何重大變動，本公司將適時作出適當公告。

本補充公告所提供的資料對二零二三年年報所載之其他資料並無影響。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上述年報的內容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True Partner Capital Holding Limited
主席兼行政總裁
Ralph Paul Johan van Put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Ralph Paul Johan van Put*先生、*Godefriedus Jelte Heijboer*先生、*Tobias Benjamin Hekster*先生及*Roy van Bakel*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Jeroen M. Tielman*先生、白琬婷女士及魏明德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之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天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 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登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truepartnercapital.com 登載。